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及鉴证报告

目录

	页码
一、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 9
三、附表：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0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30227_B02号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4 年度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披露 2024 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30227_B02号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费凡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 凡



范青媛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青媛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5 日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7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09.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098,8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64,158,460.63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23,841,539.3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687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392,749.27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1,076,924.00
减：以前年度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注）	410,840.00
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28,826.59
募投项目结余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04.84
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75,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33,796.7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92,749.27

注：以前年度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包含发行费用。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五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述募集资金四/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武汉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联影”）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同意将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剩余全部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变更至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项存储。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调整“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武汉联影减少 7.5 亿元投资额，并通过借款方式将该款项提供给联影医疗使用，联影医疗同步增加 7.5 亿元的投资额。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用于存放前述 7.5 亿元的募集资金。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续）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03004980955	活期存款 / 协定存款	90,562.67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曲阳支行	09124401040057185	活期存款 / 协定存款	22,967.76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5841600	活期存款 / 协定存款	201,833.95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121909480910702	活期存款	8.76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8110201012501492884	活期存款 / 协定存款	5.29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8110201012501843351	活期存款 / 协定存款	0.00
武汉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8110201013801788550	活期存款 / 协定存款	77,370.84

注：武汉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账户 5573812831 已于 2024 年 8 月注销。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年化）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是否赎回
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	45,000.00	2024/11/26	2025/5/26	1.30%-2.00%	否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4/12/11	2025/3/11	1.05%-2.19%	否
合计	75,000.00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3,048,364.55 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87,552.84 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为加速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营销服务网络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及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总投资金额、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募集资金投入规划及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求，对“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信息化提升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作调整，对“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续）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2024 年度联影医疗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联影医疗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1, 072, 384. 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228, 826. 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5, 126. 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3）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注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	不适用	466, 235. 09	466, 235. 09	466, 235. 09	108, 650. 81	239, 862. 83	(226, 372. 26)	51. 45	2026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不适用	57, 972. 88	57, 972. 88	57, 972. 88	17, 102. 31	58, 023. 40	50. 52（注 4）	100. 09	2024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	不适用	312, 560. 30	312, 560. 30	312, 560. 30	64, 563. 96	123, 712. 29	(188, 848. 01)	39. 58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提升项目	不适用	35, 615. 88	35, 615. 88	35, 615. 88	4, 419. 80	13, 528. 23	(22, 087. 65)	37. 98	2026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00, 000. 00	200, 000. 00	200, 000. 00	34, 089. 71	200, 000. 00	0. 00	100. 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 072, 384. 15	1, 072, 384. 15	1, 072, 384. 15	228, 826. 59	635, 126. 75	(437, 257. 4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表中“募集资金总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注 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营销服务网络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系利息收益。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一网通办”服务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永亨大厦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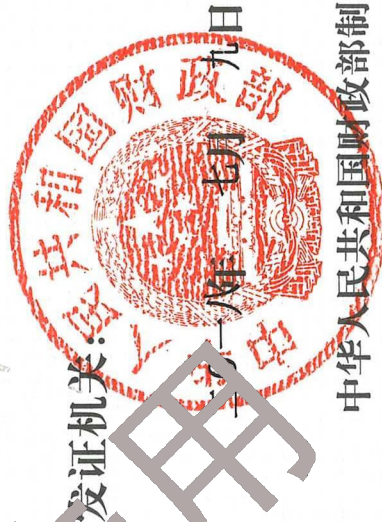


2025 年 03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68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5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59649382G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55878370X8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3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26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4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8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0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3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A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2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3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89608790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6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证大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28

【大中小】【打印北京】【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京ICP备05002860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ERNST & YOUNG HUAMING LLP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30037404

姓名: 费凡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8-16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1051977081604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20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12 28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 4月 0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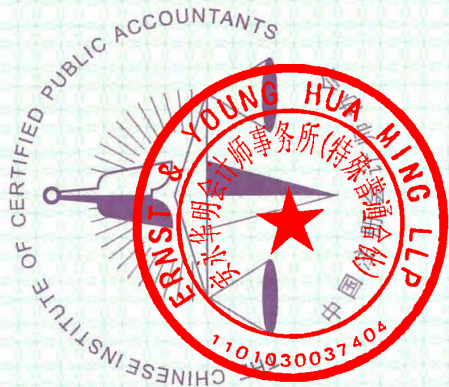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范青媛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5-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5251990051705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er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397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03 月 31 日
/y /m /d